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ynergy Group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滙能集團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9)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	80,434	53,784
節能系統租賃服務	6,603	9,826
節能產品貿易	64,646	24,873
諮詢服務	9,185	19,085
毛利	32,563	26,376
EBITDA (附註1)	(341,351)	(246,211)
EBIT (附註1)	(346,541)	(251,23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382,145)	(279,797)
每股基本虧損 (港仙)	(22.8)	(20.0)
每股攤薄虧損 (港仙)	(22.8)	(20.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虧損 (除若干 重大非經常性或非經營收入及開支外) (附註2)	(30,997)	(38,496)
經調整每股基本虧損 (港仙) (附註2)	(1.8)	(2.8)
經調整每股攤薄虧損 (港仙) (附註2)	(1.8)	(2.8)
於三月三十一日		
資產總值	417,811	404,890
負債總額	272,170	350,341
資產淨值	145,641	54,549

附註1： EBITDA指扣除利息開支及其他融資成本、稅項、折舊以及攤銷前的盈利。EBIT指扣除利息開支及其他融資成本以及稅項前的盈利。

附註2： 有關金額乃基於除若干重大非經常性或非經營收入及開支(根據本集團管理層定義)外的經調整虧損計算。有關詳情可參閱本公告第29頁。

-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3.8百萬港元增加49.6%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80.4百萬港元。
-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6.4百萬港元增加23.5%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2.6百萬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279.8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約為382.1百萬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調整虧損(除若干重大非經常性或非經營收入及開支外)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8.5百萬港元減少19.5%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31.0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或攤薄虧損約為20.0港仙，而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或攤薄虧損約為22.8港仙。參考經調整虧損計算的經調整每股基本或攤薄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8港仙減少35.7%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8港仙。

全年業績

滙能集團控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入	5(a)	80,434	53,784
銷售成本		<u>(47,871)</u>	<u>(27,408)</u>
毛利		32,563	26,376
其他收入及收益	5(b)	9,595	19,676
行政開支		(29,042)	(25,166)
銷售及分銷成本		(2,696)	(3,448)
融資成本	6	(49,398)	(55,526)
其他開支		(60,870)	(278,226)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虧損	7	(303,485)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7,394</u>	<u>9,551</u>
除所得稅前虧損	7	(395,939)	(306,763)
所得稅抵免	8(a)	<u>9,034</u>	<u>24,229</u>
年內虧損		<u>(386,905)</u>	<u>(282,534)</u>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附註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556	2,160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入	<u>488</u>	<u>(31)</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u>1,044</u>	<u>2,129</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u>(385,861)</u></u>	<u><u>(280,405)</u></u>
下列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82,145)	(279,797)
非控股權益	<u>(4,760)</u>	<u>(2,737)</u>
	<u><u>(386,905)</u></u>	<u><u>(282,534)</u></u>
下列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81,118)	(277,769)
非控股權益	<u>(4,743)</u>	<u>(2,636)</u>
	<u><u>(385,861)</u></u>	<u><u>(280,405)</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10	(經重列)
—基本 (港仙)	<u>(22.8)</u>	<u>(20.0)</u>
—攤薄 (港仙)	<u><u>(22.8)</u></u>	<u><u>(20.0)</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979	15,553
無形資產		—	—
商譽		—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65,795	57,9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		29,140	28,000
貿易應收賬款	11	16,087	17,894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184	8,206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93	45
遞延稅項資產	8(b)	43,365	34,331
		164,243	161,942
流動資產			
存貨		1,257	832
貿易應收賬款	11	186,559	198,363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7,903	7,92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2,530	8,613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9,008	19,0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311	8,204
		253,568	242,94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2	31,636	17,269
合同負債		546	641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已收按金		122,696	137,458
借款	13	32,999	82,425
應付債券		—	2,000
租賃負債		2,404	938
應付票據	14	—	76,60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80	952
應付董事款項		12,135	9,421
稅項撥備		2,548	2,54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3,717	3,729
		208,961	333,981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44,607	(91,03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08,850	70,909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2	2,263	11,017
已收按金		2,849	4,160
租賃負債		3,100	1,183
應付票據	14	54,997	—
		<u>63,209</u>	<u>16,360</u>
資產淨值		<u>145,641</u>	<u>54,549</u>
權益			
股本		23,857	6,600
儲備		<u>134,103</u>	<u>55,52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57,960	62,125
非控股權益		<u>(12,319)</u>	<u>(7,576)</u>
權益總額		<u>145,641</u>	<u>54,549</u>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滙能集團控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四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78號華懋世紀廣場15樓。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節能系統租賃服務、諮詢服務及節能產品貿易。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生效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下列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與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並對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與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租金優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一日後與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租金優惠

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無對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下列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與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該等準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擬於該等變動生效當日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及相關修訂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提述概念框架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注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呈列財務報表—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同—履行合同之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該等修訂本應前瞻性地應用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發生的資產銷售或注入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3. 編製基準

(a) 合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當披露資料。

(b) 歷史成本法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

(c) 持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約386,905,000港元，而截至該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為208,961,000港元。流動負債包括借款29,432,000港元及應付和解金額46,000,000港元，有關款項已逾期及應按出借人要求即時償還。上述借款及應付和解金額中，若干債權人已向本公司送達法定要求，要求償還本集團結欠的58,461,000港元債務，如未能於收到法定要求後21日內還款，出借人將有權針對本公司提出清盤呈請。然而，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26,311,000港元。

該等事件或狀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而可能對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懷疑，因此，其可能無法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清償其債務。

自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本公司董事一直在開展救助計劃及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其中主要包括股權融資及債務重組。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日，本公司按0.1港元發行1,100,000,000股新股份以集資110,000,000港元，並按0.1港元發行600,940,000股新股份以結算相應債務金額60,094,000港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完成發行上述新股份後，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已得到改善。

此外，本公司亦啟動債務重組。此為加入債務重組的債權人提供結算方案，包括但不限於一個為期數年的分期付款計劃，有助緩解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壓力。本集團合共結欠181,469,000港元債務之債權人加入債務重組。

於評估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是否適當時，本公司董事編製涵蓋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並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獲得的融資來源。於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本公司已考慮以下因素：

於批准本綜合財務報表當日，法院聆訊訂於二零二二年七月舉行，以考慮批准債務重組。根據加入債務重組的債權人與本公司的最新磋商並經考慮本公司法律顧問的意見，本公司董事合理預期將取得必要批准且債務重組可成功實施。

根據現金流量預測，假設上述計劃得以如期實施成功，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足夠營運資金以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及履行於現金流量預測期間到期的財務責任，以致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儘管上文所述，有關事件或狀況的未來結果存在固有的不確定因素，包括(i)本集團是否能取得必要法定、監管及債權人批准以實施債務重組；(ii)本集團的未來營運表現及(iii)是否可獲得融資以成功實施債務重組。

倘本集團未能實施上述計劃及措施，則其可能無法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且須作出調整將本集團資產之賬面值撇減至其可變現淨額，並就可能出現的任何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

(d)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項目依各自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通行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為本公司之呈列及功能貨幣呈列，且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已概約至最接近千位。

4.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與該等業務相關的財務資料將按照下列分部作內部呈報及由作為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執行董事定期審閱：

- (1) 提供節能系統租賃服務；
- (2) 節能產品貿易；及
- (3) 提供節能系統租賃服務的諮詢服務（「諮詢服務」）。

以下分部收入指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於年內，並無分部間銷售。

	節能系統 租賃服務 千港元	節能產品貿易 千港元	諮詢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6,603</u>	<u>64,646</u>	<u>9,185</u>	<u>80,434</u>
可呈報分部虧損	<u>(17,774)</u>	<u>(23,194)</u>	<u>(1,702)</u>	<u>(42,670)</u>
折舊	<u>4,575</u>	<u>—</u>	<u>—</u>	<u>4,575</u>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9,826</u>	<u>24,873</u>	<u>19,085</u>	<u>53,784</u>
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	<u>(7,673)</u>	<u>(178,960)</u>	<u>5,852</u>	<u>(180,781)</u>
折舊	<u>3,046</u>	<u>—</u>	<u>—</u>	<u>3,046</u>

就本集團經營分部所呈列的總額與所呈列的本集團主要財務數字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虧損	(42,670)	(180,781)
未分配公司收入	8,881	3,332
未分配公司開支	(16,661)	(83,339)
融資成本	(49,398)	(55,526)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虧損	(303,485)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7,394</u>	<u>9,551</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395,939)</u>	<u>(306,763)</u>

5.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

(a) 收入指節能產品貿易及提供租賃及諮詢服務所得收入。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同收入		
節能產品貿易	64,646	24,873
諮詢服務收入	<u>9,185</u>	<u>19,085</u>
	73,831	43,958
其他來源的收入		
租賃服務收入	<u>6,603</u>	<u>9,826</u>
	<u>80,434</u>	<u>53,784</u>
收入確認的時間		
在某時間點	<u>73,831</u>	<u>43,958</u>

下表提供有關來自客戶合同的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負債的資料：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187,051	204,252
合同負債	<u>546</u>	<u>641</u>

合同負債主要與從客戶收到的貨品銷售的預付代價有關。

(b) 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來自銀行存款	—	14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其他金融資產	—	66
—來自其他應收款項	396	396
—來自向非控股權益提供的墊款	<u>—</u>	<u>17</u>
	396	493
匯兌收益淨額	—	15,40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	15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的公平值收益	1,140	—
金融負債的修改收益	7,243	—
政府補貼	22	1,460
管理服務收入	—	984
其他	<u>794</u>	<u>1,180</u>
	<u>9,595</u>	<u>19,676</u>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		
借款利息	15,327	14,983
應付票據利息	18,997	26,037
應付其他款項利息	14,266	13,318
應付債券利息	159	199
租賃負債利息	180	164
	<u>48,929</u>	<u>54,701</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利息	469	425
借款的交易成本	<u>—</u>	<u>400</u>
	<u>49,398</u>	<u>55,526</u>

7. 除所得稅前虧損

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的除所得稅前虧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行政開支)	–	577
核數師酬金	1,450	1,45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已售存貨成本	42,304	20,669
—存貨撇銷	584	20
	42,888	20,6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已擁有	3,240	3,088
—使用權資產	1,950	1,361
	5,190	4,44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及福利	12,102	14,995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148	2,161
—定額供款	618	870
	12,868	18,026
計提／(撥回) 保修撥備淨額	35	(632)
壞賬撇銷	–	276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51,066	156,55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公平值(收益)／虧損	(1,140)	21,0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虧損	19	191
商譽減值虧損	–	34,58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9,17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61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62	(15,403)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虧損(附註)	303,485	–
金融資產的修改虧損	–	66,016
金融負債的修改收益	(7,243)	–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日，本公司以繳足方式向本集團多名債權人正式配發及發行合共474,196,000股股份（「結算股份」）以結算債務。抵銷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終止確認日期發行的公平值之間的差額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內確認為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虧損。

8. 所得稅抵免

(a) 所得稅

呈列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稅項金額為：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49)
遞延稅項		
—本年度	(9,034)	(24,080)
所得稅抵免	<u>(9,034)</u>	<u>(24,229)</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二一年：16.5%）計算，惟根據自二零一八／二零一九課稅年度起生效的新兩級制利得稅率，合資格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8.25%計稅除外。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按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法釐定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法定稅率25%（二零二一年：25%）計算。

一間於馬來西亞的附屬公司選擇一次性支付年所得稅20,000馬來西亞令吉。另一間於馬來西亞的附屬公司根據馬來西亞投資發展局頒佈的《1986年投資促進法》已獲授予先鋒地位，有關其主要活動（即提供能源管理系統解決方案）的法定收入可因此享有100%的減免優惠。

(b) 遞延稅項

於各年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其變動詳情如下：

	減值虧損 千港元	稅項折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9,789	462	10,251
年內損益內計入	<u>23,976</u>	<u>104</u>	<u>24,080</u>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33,765	566	34,331
年內損益內計入／(扣除)	<u>9,430</u>	<u>(396)</u>	<u>9,034</u>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u>43,195</u></u>	<u><u>170</u></u>	<u><u>43,365</u></u>

9. 股息

本公司於年內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10. 每股虧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382,145)	(279,797)
	二零二二年 千股	二零二一年 千股 (經重列)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加權平均股數	1,676,200	1,398,579

以低於市值的價格向現有股東發行股份的紅利部分已於釐定加權平均股數時進行調整。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加權平均股數已相應經重列。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由於購股權具有反攤薄效應，故對行使購股權的影響並無攤薄效應。

11. 貿易應收賬款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469,330	426,718
減：減值虧損撥備	(266,684)	(210,461)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202,646	216,257
分類為：		
非流動資產(附註)	16,087	17,894
流動資產	186,559	198,363
	202,646	216,257

附註： 本集團向歸屬節能產品貿易分部的一名客戶提供結算期，即按每年5%的利率計息，於84個月內結算。因此，該名客戶應佔代價的公平值乃使用每年5%的推算利率貼現所有未來應收款項的面值釐定。

下表提供有關來自客戶合同及其他途徑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資料：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同的貿易應收賬款	187,051	204,252
來自其他途徑的貿易應收賬款	<u>15,595</u>	<u>12,005</u>
	<u>202,646</u>	<u>216,257</u>

本集團授予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以信貸為主。信貸期限一般介乎貨到付款至365日之間，惟獲本集團授予84個月結算安排的客戶除外。

根據發票日期，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扣除減值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0至30日	34,333	21,029
31日至90日	8,132	15,874
91日至180日	6,939	4,704
181日至365日	38,656	8,782
超過365日	<u>114,586</u>	<u>165,868</u>
	<u>202,646</u>	<u>216,257</u>

12. 貿易應付賬款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u>33,899</u>	<u>28,286</u>
分類為：		
非流動負債	2,263	11,017
流動負債	<u>31,636</u>	<u>17,269</u>
	<u>33,899</u>	<u>28,286</u>

根據貨品接收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5,038	115
31至90日	19	594
91至180日	662	1,343
181至365日	590	850
超過365日	<u>17,590</u>	<u>25,384</u>
	<u>33,899</u>	<u>28,286</u>

本集團通常以多種方式進行採購，如貨到付款、預付款，惟一名授予本集團最多60個月結算安排的供應商除外。

13. 借款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已抵押及已擔保銀行貸款：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款項	2,849	31,595
已抵押及已擔保其他貸款：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款項	13,800	23,097
無抵押及已擔保其他貸款：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款項	16,350	23,233
無抵押其他貸款：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款項	—	4,500
借款總額	<u>32,999</u>	<u>82,425</u>

14. 應付票據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9.5%票據	—	54,000
2.5%票據	—	22,600
新9.5%票據	14,270	—
0%票據	40,727	—
	<u>54,997</u>	<u>76,600</u>
分類為：		
非流動負債	54,997	—
流動負債	—	76,600
	<u>54,997</u>	<u>76,600</u>

15.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本集團已作出一間被投資公司1.65%股權的權益投資，該被投資公司於香港完成收購土地及物業。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五日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及毛利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收入約為80.4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49.6%。收入增加乃歸因於以下各項的共同影響：(i)節能產品貿易分部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4.9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4.6百萬港元，原因為客戶需求增加，以及在客戶及分銷商受到疫情不利影響的情況下，趕上之前產品交付延遲；及(ii)諮詢服務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9.1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9.2百萬港元，原因為諮詢項目數量減少。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9.0%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0.5%，主要是由於毛利率較租賃及貿易分部相對較高的諮詢費收入減少。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約9.6百萬港元，主要包括(i)約1.1百萬港元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的公平值收益；(ii)約0.4百萬港元的利息收入；(iii)約0.4百萬港元的撥回保修撥備；(iv)約0.4百萬港元的撥回超額預定開支；及(v)約7.2百萬港元的金融負債的修改收益。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約19.7百萬港元，主要包括約15.4百萬港元的匯兌收益及約1.5百萬港元的企業支援計劃政府資助。匯兌收益淨額減少約15.4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印尼盾兌港元匯率保持相對穩定，而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印尼盾兌港元大幅升值。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2.7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4百萬港元減少約21.8%。減少乃主要由於薪金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5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6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29.0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5.2百萬港元增加約15.4%。增加乃主要由於法律及專業費用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3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0.2百萬港元，此乃主要歸因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完成發行新股份產生額外法律及專業費用。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5.5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9.4百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使用股份認購所得款項重組及償付應付票據，導致應付票據利息開支金額由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26.0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19.0百萬港元。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78.2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0.9百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共同影響：(i)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56.6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1.1百萬港元；(ii)金融資產的修改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6.0百萬港元（此乃就對一名客戶的結算期進行一次性修改作出）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零；(iii)商譽減值撥備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4.6百萬港元（此乃因Synergy Cooling Management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統稱「SCML集團」）進行的主要項目進度延遲而作出）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零；(iv)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的公平值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1.0百萬港元（因權益投資的公平值變動所致）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零；及(v)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零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2百萬港元，此乃主要就馬來西亞若干固定資產作出。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虧損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虧損約303.5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無）。該虧損乃根據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之規定予以確認，原因是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日按每股0.1港元向若干債權人（獨立第三方）發行474,196,000股股份，以向該等債權人償還本集團負債。該發行價較股份於相關日期的收市價每股0.74港元大幅折讓。該虧損反映於全面收益表及財務狀況表的股份溢價賬，並無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產生任何影響。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已選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虧損撥備並根據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基於歷史可觀察違約率的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特定的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為使用撥備率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已根據攤分信貸風險的特點及逾期天數或還款時間表分類。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虧損撥備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

- (1) 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其為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潛在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及
- (2) 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貸虧損：此乃於金融工具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於計入違約概率、違約敞口及違約損失率後評估。

違約概率為借款人將無法或不願悉數或按時償還其債務的風險。違約風險乃通過分析債務人根據合同條款償還債務的能力得出，其通常與償還債務的現金流量不足、收益或經營利潤率不斷下滑、高槓桿、不斷下降或微小的流動性及無法成功實施業務計劃等財務特徵相關。違約概率乃參考彭博及穆迪刊發之「年度違約研究：於二零二一年銳減後，本年度違約小幅增長」所列之平均累積發行人加權全球違約率作出評估。調整歷史違約率時已計入前瞻性資料，以於參考穆迪作出之違約率預測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反映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根據穆迪之資料，於制定違約率預測時計入之宏觀經濟及信貸因素包括經濟表現、失業率、高收益息差、冠狀病毒疫苗供應、疫情發展及管理、財務及貨幣政策、貿易緊張局勢及地緣政治不穩定，該等因素表明市場仍可能出現變動，並會影響全球經濟復甦的步調。

違約敞口為面臨信貸風險之若干金融工具之投資金額，指債務人違約時融資項下之敞口總額或出借人於借款人(交易對方)全數拖欠債務(如無法償還已收貸款)之情況下可能遭受之虧損。違約敞口乃參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未償還結餘。

違約損失率為出借人於借款人違約之情況下將損失的金融資產份額，按「1-回收率」計算，其中，回收率為借款人違約時預期收回之餘下金融資產份額。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回收率乃參考《年度違約研究》所述違約前平均高級無抵押債券回收率。

年內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56.6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51.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乃(i)疫情對債務人的持續影響導致年內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延長；及(ii)隨著全球開始從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長期影響中復常，債務人的整體違約風險及信貸風險普遍降低的綜合影響所致。

儘管部分客戶仍面臨暫時的現金流量困難，惟貿易應收賬款之結算整體有所改善。管理層認為貿易應收賬款之可回收性將隨時間推移不斷改善。

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釐定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聘用獨立估值師(「估值師」)協助計算相關預期信貸虧損。估值師為香港專業測量師事務所，擁有進行同類估值之合適資質及經驗。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估值所用主要輸入數據對比：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之估值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之估值
按逾期情況劃分之貿易應收賬款之預期虧損率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12.72%	24.70%
逾期1至30日	7.28%	27.42%
逾期31至90日	14.13%	27.61%
逾期91至180日	25.36%	28.49%
逾期181至365日	40.31%	42.57%
逾期365日以上	74.36%	60.39%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之估值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之估值
按年度劃分之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預期虧損率		
一年內	25.36%	28.50%
一至二年內	34.90%	38.68%
二至三年內	41.50%	45.61%
三至四年內	46.47%	50.93%
四至五年內	不適用	53.27%

預期虧損率按過往可觀察違約率計算。此等比率會被調整以反映歷史數據收集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及本集團所認為於應收款項預計年期內的經濟狀況三者之間的差異。預期虧損率減少主要由於過往可觀察違約率減少及可能影響客戶償還未償還結餘能力之前瞻性調整。

參考估值師編製之估值以及計算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所採納之參數及假設之內部評估，董事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認為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預期信貸虧損之相關計算屬公平合理，且相關計算反映了計及上述宏觀經濟因素、歷史信貸虧損及前瞻性資料後的實際預測。

鑒於估值師的客觀評估，並經考慮上述應收款項之狀況，管理層確認，於達致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51.1百萬港元時，採用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更低的預期虧損率（長期逾期結餘除外）屬合理範疇。

所得稅抵免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所得稅抵免約9.0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4.2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為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產生之遞延稅項抵免。減少乃由於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56.6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1.1百萬港元。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為收益約7.4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約9.6百萬港元有所減少。減少乃主要由於聯營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即KSL集團（定義見下文））之分佔業績減少，原因是定製LED產品的貿易收入減少。

EBITDA/EBIT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的EBITDA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246.2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341.4百萬港元。本集團的EBIT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251.2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346.5百萬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鑒於前述，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279.8百萬港元增加約36.6%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382.1百萬港元。除若干重大非經常性或非經營收入及開支外，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8.5百萬港元減少約19.5%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31.0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虧損(除本集團管理層界定的若干重大非經常性或非經營收入及開支外)與於所示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核虧損的對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382,145)	(279,797)
加／(減) 重大非經常性或非經營開支／(收入)：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行政開支)	—	36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9,173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1,140)	21,000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虧損	303,485	—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扣除遞延稅項	42,032	132,582
分配至SCML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減值	—	34,584
金融資產的修改虧損	—	66,016
金融負債的修改收益	(7,243)	—
金融負債修改的融資成本	4,631	—
有關購股權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48	2,161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62	(15,40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虧損		
(除若干重大非經常性或非經營收入及開支外)	<u>(30,997)</u>	<u>(38,496)</u>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銀行以及其他借款撥支其業務。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達約253.6百萬港元，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242.9百萬港元增加4.4%。流動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約26.3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8.2百萬港元）、貿易應收賬款約186.6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98.4百萬港元）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約19.0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9.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主要包括借款約33.0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82.4百萬港元）、貿易應付賬款約31.6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7.3百萬港元）以及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已收按金約122.7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37.5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由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0.7倍增加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1.2倍。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還應付票據及借款總額約為88.0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59.0百萬港元），其中未償還予銀行及獨立第三方的借款分別約為2.8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31.6百萬港元）及約30.2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50.5百萬港元），應付票據約為55.0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76.6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償還銀行及應付票據以及提取其他應付款項之淨影響所致。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資產約為145.6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54.5百萬港元增加167.2%。本集團將若干應收款項、貿易合同及權益投資轉讓，以獲取銀行及其他貸款。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就其資產作出任何其他押記。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擔保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擔保。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價值超過本集團資產總值5%的兩項投資。兩項投資為(a)於聯營公司Kedah Synergy Limited (「**KSL**」，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KSL集團**」))的權益，佔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總值約15.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及(b)於InVinity Energy Group Limited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佔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總值約7.0% (「**權益投資**」)。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指本集團於**KSL集團**的投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KSL集團**包括本集團的聯營公司(由本集團擁有47.5%股權)。**KSL集團**主要從事節能產品買賣及提供節能管理解決方案。於**KSL集團**的初步投資成本總額約為27.7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約為65.8百萬港元。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法入賬，其中應佔**KSL集團**業績的47.5%於投資的賬面值中反映。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KSL集團**溢利約7.4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9.5百萬港元)已於本集團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減少乃由於**KSL集團**股東應佔淨溢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0.1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5.6百萬港元，原因是定製LED產品的貿易收入減少。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確認KSL的股息收入。本集團會繼續持有於KSL集團的投資作為長期投資，原因是管理層認為該投資會繼續為本集團帶來溢利且KSL集團的業務符合本集團的核心業務。

權益投資

權益投資指本集團於InVinity Energy Group Limited (「**InVinity**」，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InVinity集團**」) 持有約23.6%股權。InVinity集團主要從事投資與釩有關的採礦活動。於InVinity的初步投資成本總額為3.2百萬美元(或約24.8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股權投資約為29.1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8.0百萬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亦無其他重大投資計劃或資本資產。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4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向僱員提供與行業慣例相稱且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福利，包括花紅、醫療保險及公積金供款。

本集團已安排香港僱員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即僱主)及其僱員按強制性公積金條例定義的僱員每月收入的5%每月向計劃作出供款。僱主及僱員各自的供款均以每月1,500港元為上限，其後作出的供款屬自願性質。

本集團亦在香港以外地區根據當地法定規定設有多項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該等計劃的資產一般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並一般由僱員及相關集團成員公司作出供款。

發行股份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與富甲發展有限公司（「**認購方**」，執行董事黃文輝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方按每股認購股份0.1港元的認購價認購1,100,000,000股新發行股份（「**認購事項**」）。扣除認購事項的相關開支後，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05百萬港元。

本集團亦透過發行新股份償付若干債權人餘額，當中向債權人妥為配發及發行合共600,940,000股由本公司繳足的股份。

授出購股權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五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修訂）（「**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聯營公司的董事或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認購其股份。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公司獎勵合資格參與者盡力為股東的利益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並藉此保持或招徠其貢獻有利於或可能有利於本集團增長的與合資格參與者的業務合作關係。

有關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變動之進一步詳情將披露於本公司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度報告。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開支主要以港元計值，港元為組成本集團的大多數實體的功能貨幣。由於預期來自海外市場的收入將會持續增加，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會面臨匯率波動造成的外匯風險。經考慮當前及未來匯率水平以及外幣市場後，本集團於本公告日期並無採納任何外幣對沖措施。然而，本集團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總負債金額除以總權益之基準計算得出）為98.3%，相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392.1%有所減少。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任何安排。

未來展望

儘管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影響持續，但全球經濟活動逐漸復常，本集團預期全球經濟環境會不斷改善。

二零二二年一月完成新股份發行，紓緩了本集團的財務困境。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寄發的相關通函所述，本公司正準備本公司與其債權人之間的安排建議計劃（「計劃」），建議於兩年半期間內償付本公司尚未償還的負債本金。管理層認為計劃符合相關債權人及本公司的最佳利益。

目前本集團專注於馬來西亞的項目（「該項目」），該項目是個由兩個部分組成的綠色組合計劃，包括主要圍繞高效節能的「節能計劃」以及主要圍繞透過空氣質量治理減少空氣中的細菌及新型冠狀病毒傳播風險的「新冠病毒抗疫計劃」。本集團的目標是在簽訂能源管理合約的情況下在雪蘭莪的6,000套公寓安裝約600萬支LED燈。「節能計劃」估計將實現每年節省4.48億馬來西亞令吉，節省約8.67億千瓦時電力，相當於每年減排二氧化碳60萬噸以上，意味著十年來每年種植超過1,000萬棵樹。本集團正致力為該項目建立大量合約公寓及取得實施該項目所需的融資。

本集團會繼續經營核心業務，致力產生經常性及穩定的收入，同時進行業務擴展，包括但不限於可再生能源及綠色物業發展商機，以促進本集團的業務增長，符合股東的最佳利益。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在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重大競爭的任何業務或公司中擔任任何職務或擁有任何權益，或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產生任何有關利益衝突的疑慮。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達致及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水平對本集團而言屬不可或缺的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透明度及問責程度，以及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連同遵守相關守則條文。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於適用及許可範圍內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闡述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內重列為第C.2.1條）及第F.1.2條（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內重列為第C.6.2條）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內重列為第C.2.1條)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由黃文輝先生擔任。儘管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內重列為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並不應由同一人同時兼任，惟由黃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的最佳利益。黃先生一直以來作為行政總裁領導本集團，及自二零零九年以來一直領導本集團其中一間附屬公司。因此，董事會相信，黃先生兼任兩職可更有效領導董事會及管理層，並可更專注於制定業務策略及實行目標及政策。由具有經驗及才能的人士組成的高級管理層與董事會富有開放及合作精神，可確保權力與權限之間有所制衡。董事會現時有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此組成體現其充分的獨立性。此架構獲本公司完善的企業管治架構及內部監控系統所支援。因此，董事會認為在此情況下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內重列為第C.2.1條) 屬適當。董事會將定期檢討管理層架構，並考慮於適當時候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

守則條文第F.1.2條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內重列為第C.6.2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F.1.2條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內重列為第C.6.2條)，討論公司秘書的委任事宜須舉行董事會會議，且有關事宜須以實體董事會會議而非書面決議案的方式處理。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本公司之現任公司秘書乃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以傳閱書面決議案代替實體董事會會議的方式進行委任。於有關委任前，全體董事已獲個別詢問，而彼等就建議委任事宜並無異議。因此，本公司認為毋須就批准上述委任事宜舉行實體董事會會議。

載有本集團的管治框架及有關如何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的說明的詳細企業管治報告將載列於本公司的二零二一／二零二二年度報告。

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就董事及可能得知本公司未公開的內幕消息的本集團有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證券交易守則**」），其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寬鬆。經向全體董事及有關僱員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有關僱員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整段期間一直遵守證券交易守則並因此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綜合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已成立，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至第3.2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3.3條（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內重列為第D.3.3條）。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鍾琯因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張翼雄先生及黃子鑒博士，其中鍾先生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知識。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財務資料的完整性、準確性及公平性作出獨立檢討，以及就本集團營運、外部審核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效率及有效性作出檢討。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包括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認為該財務資料已按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編製，且已作出合適披露。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擬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三）舉行。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之進一步資料之通函將於適當時候發佈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只要股東週年大會仍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三）舉行）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有關期間將不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及簽署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即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地）適用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的任何規定，規限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其持股比率發售新股。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的初步公告的財務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該等數字與本集團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數額一致。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未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以下為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不發表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獲委聘審計滙能集團控股國際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不對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由於本報告中「不發表意見的基礎」部分所述事項之重要性，我們無法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在所有其他方面，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不發表意見的基礎

持續經營假設的適當性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c)所披露，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約386,905,000港元，而截至該日， 貴集團的流動負債為208,961,000港元，流動負債包括借款29,432,000港元(附註28(a)、(b)及(c))及應付和解金額46,000,000港元(附註27(b))，有關款項已逾期及應按出借人要求即時償還。然而，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26,311,000港元。

上述事件或狀況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c)所載其他事項，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而可能對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懷疑，因此， 貴集團可能無法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清償其債務。

鑒於上述情況，貴公司董事已編製涵蓋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並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獲得的融資來源。於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貴公司董事已計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c)所載之救助計劃及措施。根據董事評估，假設債務重組如期成功實施，貴集團能夠持續經營，且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屬適當，很大程度上取決於附註3(c)所詳述的債務重組是否能如期成功。

然而，就假設貴集團可於債權人會議成功取得債權人批准債務重組而言，我們無法獲取重組的審計憑證，已確立貴公司董事就預期將於債權人會議獲取的債權人批准所作的聲明屬實。

由於上文所述我們工作範圍的限制及並無我們可履行的其他審計程序，以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支撐上述債務重組能成功實施，因此，我們無法獲取充足適當的憑證，以釐定董事有關貴集團能夠持續經營之結論及董事採用持續經營基準之會計處理方式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是否適當。

倘貴集團未能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則須作出調整將貴集團資產之賬面值撇減至其可變現淨額，並就可能出現的任何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

我們就採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不發表意見。對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作出任何調整將會對該等財務報表項目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的結餘以及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相應變動(如有)產生影響。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金額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列為比較資料。我們亦因對綜合財務報表不發表意見對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二零二二年數字與二零二一年數字之可比較性構成的潛在影響，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不發表審核意見。

管理層及審核委員會就不發表意見的觀點

(a) 管理層對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不發表意見(「審核保留意見」)的觀點

誠如本公告核數師意見中「不發表意見之依據」所述，核數師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因此，核數師就持續經營假設的適當性不發表意見。

本公司管理層了解到，審核保留意見乃因核數師未能獲得充足而適當的證據以支持建議債務重組(「**債務重組**」)得以成功實施，致令持續經營假設的範圍有限而作出。

管理層已採取措施確保債務重組成功實施，包括但不限於呈交必要文件，以在香港高等法院召開法院聆訊，旨在批准及核准債務重組。預期有關法院聆訊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舉行。此外，管理層已與大部分相關債權人溝通，以在債權人大會上獲得其支持，並正與彼等進行深入磋商。根據有關深入磋商，管理層有信心在債權人大會上獲得大部分債權人批准。經考慮為確保債務重組成功實施所採取的措施及與大部分相關債權人的深入磋商，管理層有信心債務重組將成功推行。然而，由於債乃重組須在不同階段獲得必要的法定、監管及債權人批准（惟迄今尚未獲得批准）後方可作實。故現階段概無就評估債務重組能否成功實施向核數師提供書面或其他充足資料。

假設管理層為改善本集團財務狀況而採取的債務重組成功實施，管理層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b) 審核委員會對審核保留意見的觀點

審核委員會已嚴格審閱審核保留意見、管理層的評估以及有關債務重組的情況以回應審核保留意見的救助計劃及措施。審核委員會在與核數師進行討論後獲悉，審核保留意見的原因是，如上文所述，未能獲得上文所述的足夠資料，以支持本集團有能力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鑒於上文所述，審核委員會同意管理層關於審核保留意見的意見並肯定本集團為解決流動資金事宜將採取的救助計劃及措施。審核委員會亦認為，管理層應繼續執行救助計劃及措施，以減輕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壓力。

(c) 移除審核保留意見

由於審核保留意見乃基於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而作出，倘本集團債務重組能夠順利實施，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於日常營運過程中變現其資產，清償其債務，從而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然而，由於管理層就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目的而進行的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評估須考慮當時的狀況和情況，且僅能在相關報告期末作出，核數師目前無法確定僅根據最近的行動計劃是否可以在下一個財政年度移除審核保留意見。需要進一步評估與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有關的持續經營基準，以消除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保留意見。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全年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ynergy-group.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的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滙能集團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黃文輝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文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忠澤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琯因先生、張翼雄先生、黃子鑒博士及唐偉倫先生。